



CMF

China Macroeconomy Forum

中國宏觀經濟論壇

CMF中国宏观经济专题报告（第109期）

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治理 中的实践

主办单位：

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承办单位：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

2025年10月



CMF

China Macroeconomy Forum

中國宏觀經濟論壇

2025年10月（第109期）

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 治理中的实践

主办单位：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承办单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研究所



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治理中的实践

报告人：范志勇

2025年10月12日

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治理中的实践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二、借鉴马克思主义学理化体系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

三、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导下的中国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发展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1. 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准确把握国内外发展趋势，不断深化对新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阶段经济发展的规律性认识，创造性地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并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和完善，形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下文简称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经济思想成为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根本指南。

2017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出：“5年来，我们坚持观大势、谋全局、干实事，成功驾驭了我国经济发展大局，在实践中形成了以新发展理念为主要内容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次会议将习近平经济思想概括为“一个主要内容”和“七个坚持”。

其中“一个主要内容”是指“以新发展理念”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主要内容，“七个坚持”涉及“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等相关内容，详见表1。

表1 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概括的习近平经济思想主要内容

一个主要内容	“以新发展理念为主要内容”
“七个坚持”	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保证我国经济沿着正确方向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到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之中；
	坚持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立足大局，把握规律；
	坚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决扫除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
	坚持适应我国经济发展主要矛盾变化完善宏观调控，相机抉择，开准药方，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经济工作的主线；
	坚持问题导向部署经济发展新战略，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变革产生深远影响；
	坚持正确工作策略和方法，稳中求进，保持战略定力、坚持底线思维，一步一个脚印向前迈进。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在这“七个坚持”当中既有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如“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 也涉及对我国当时所处历史方位的基本判断，如“坚持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
- 还有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新时代主要矛盾变化、以及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等方面进行了论述。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在此之前的2017年10月份，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经过长期努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这是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
-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对党和国家工作提出了许多新要求。我们要在继续推动发展的基础上，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大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满足人民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
- 同时会议还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2. 2021年十九届六中全会决议中的十个明确之一
- 2021年十九届六中全会决议，用十个“明确”概括了会议的核心内容。其中第七条是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简明概括。
- 会议指出“明确必须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
- 和2017年相比，这次会议明确提出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和“统筹发展和安全”等内容。这是党中央根据当时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特别是2017特朗普政府上台之后，对我国发动贸易战、科技战和金融战，以及2020年全球新冠疫情爆发之后，我国经济运行环境、运行质量等一系列新变化对习近平经济思想进行的进一步完善。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在宏观治理中的初步体现：
- 2020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意见》中首次明确提出“宏观经济治理”概念，要求“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制”，“进一步提高宏观经济治理能力”。
 - 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原则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扩大高水平开放和深化市场化改革互促共进”。
- 2020年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首次把“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作为“提升政府经济治理能力”的重要内容，极大地提高了宏观经济治理的地位和作用。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3. 2022年6月《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的进一步完善
- 2022年6月，《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出版发行，习近平经济思想得到体系化呈现。
- 《纲要》全面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经济领域的原创性贡献，系统阐释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完整勾勒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理论之纲、思想之要。在实践基础上对理论进行提炼总结的过程，同时也是理论本身不断走向深入的过程。
- 《纲要》实现了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理论全貌的体系化呈现，也标志着习近平经济思想提升到了新的理论高度。

表2 2022年《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概括的“十三个方面”

《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
1.明确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根本保证
2.明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根本立场
3.明确进入新发展阶段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历史方位
4.明确坚持新发展理念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指导原则
5.明确构建新发展格局是我国经济发展的路径选择
6.明确推动高质量发展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鲜明主题
7.明确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制度基础
8.明确坚持问题导向部署实施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举措
9.明确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是我国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
10.明确大力发展制造业和实体经济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着力点
11.明确坚定不移全面扩大开放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法宝
12.明确统筹发展和安全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
13.明确坚持正确工作策略和方法是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 对照2022年版本和2017年版本，我们可以发现一些新变化，例如：
- 第一，新发展阶段（新常态）、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发展；
- 第二，坚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决扫除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明确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制度基础；
- 第三，明确坚持问题导向部署实施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举措；第四，明确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是我国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
- 第五，大力发展制造业和实体经济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着力点；
- 第六，统筹发展和安全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

二、借鉴马克思主义学理化体系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

- 新中国建立之后，特别是三大改造完成进入社会主义以来，党领导全国人民在经济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初期以及新时代等各个历史阶段都取得了伟大的成就。
 - 一方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深化了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认识；
 - 另一方面，这一系列伟大成就也证明了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正确性。
-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深入推进，书写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我国发展具备了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充分展开和取得的伟大成就为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诞生提供了客观基础。

二、借鉴马克思主义学理化体系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

- 第一，习近平经济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为我们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理论体系提供了重要参照。
 - 借鉴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特别是《资本论》理论体系的构建方法，可以梳理出习近平经济思想所体现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一般—特殊—具体”的分析范式。
- 第二，结合矛盾分析法，可以分析习近平经济思想在历史发展维度上体现出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实践逻辑”的统一，说明习近平经济思想在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本质特征和一般原理认识的基础上，识别不同发展阶段下规律的不同形式，为分析和解决具体的现实问题（本文聚焦宏观经济治理问题）提供科学的理论工具。

(一) 作为参照的马克思主义学理化体系

- 概括来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人类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这些研究可以分为“一般—特殊—具体”三个层次：
 - 一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一般”特征（无论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哪个历史阶段、哪个国家从根本上都符合这样的一般特征）；
 - 二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特定历史发展阶段的“特殊规律”（例如竞争阶段的资本主义和垄断阶段的资本主义）；
 - 三是作为研究对象的，具体时空背景下的资本主义国家（英国）。
 - “一般—特殊—具体”体现出研究对象从抽象范畴到具体案例逐步的聚焦过程。

表3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学理化体系

层次	内容	逻辑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
一般	“一般”是指研究对象的一般性和共同性，是研究对象深层结构纯粹规律的理论研究，反映着研究对象总体内在要素之间的联系性，体现着理论逻辑。	理论逻辑	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经济运行的一般规律，阐明资本主义社会中各种经济范畴之间的相互关系。 例如商品、价值、剩余价值、资本等等
特殊	“特殊”是指研究对象的特性和区别性，研究对象在不同历史阶段将表现为不同的典型形态，体现着历史逻辑。	历史逻辑	以具体的生产方式及其变革为核心，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不同发展阶段，以及在不同发展阶段上，典型的、占主导地位的资本主义积累体系的运作及其矛盾。 比如：在竞争资本主义阶段，金融资本附属于产业资本；在垄断资本主义阶段，产业资本附属于金融资本
具体	“具体”是指研究对象在特定历史阶段下的现实的、经验的表现，体现着研究对象的现实问题。	现实逻辑	聚焦于当时资本主义经济发展阶段的现实问题，提出具体对策，是具体的经验分析，体现着现实逻辑。 例如，马克思围绕着工作日的变化这一具体现象全面批判了19世纪英国的工厂法。

资料来源：参照谢富胜、杜欣林（2025）整理。

(二) 习近平经济思想学理化体系构建探索

- 尝试用上述方法，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学理化体系进行构建。
- 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一般层面”，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总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般性和本质特征。
- 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特殊层面”，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总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新时代”特殊的规定性。
- 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具体层面”，习近平经济思想给出了在“两个大局”背景下，做好中国经济治理工作的基本方略。

表4 习近平经济思想学理化体系

层次	逻辑	习近平经济思想	
一般	理论逻辑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般性和本质特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矛盾
特殊	历史逻辑	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历史逻辑考察的是“新发展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在整个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阶段的特殊规定性	主要矛盾的演变决定不同的发展阶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
具体	现实逻辑	新发展阶段面临的主要矛盾转变带来的新问题，要通过构建新发展格局来解决。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遇到的新问题

- 党的二十大宣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标志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建构完成**。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构成一个社会形态，它是社会主义社会形态在中国的具体形式，是“人类文明新形态”。
- “人类文明新形态”把落后国家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创建新社会形态的实践经验上升为新的理论范畴，为构建习近平经济思想学理化体系提供枢纽范畴，并推论出理解新社会形态特点的诸范畴和命题。
- 结合枢纽范畴和三个研究层次，以“人类文明新形态”为枢纽，围绕着“**人类文明新形态**”、“**新发展阶段**”、“**新发展格局**”，能够形成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有机统一的三层次结构体系，分别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和历史方位，以及当前中国面临的现实问题和采取的具体战略。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后，我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现实没有发生变化，我国发展中国家的地位没有发生变化。

表5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形态的基本特征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形态	资本主义社会形态
领导主体	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	占主导地位的资本集团
发展逻辑	以人民为中心，追求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以资本为中心，追求剩余价值的无限增殖
基本经济制度	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 按资分配 市场自发调节
方法论	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	政府事后调控
世界历史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忘伟大斗争	“核心-外围”的世界体系，对外殖民扩张和侵略

资料来源：参照谢富胜、杜欣林（2025）整理。

表6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矛盾和不同时期的主要矛盾

社会主义阶段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	“八大”：我们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的实质，在中国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建立的情况下，也就是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
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	1981年《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	十九大报告中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三、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导下的中国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发展

- 在2020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中**首次明确提出“宏观经济治理”概念**，要求“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制”，“进一步提高宏观经济治理能力”。2020年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首次**把“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作为“提升政府经济治理能力”的重要内容，极大地提高了宏观经济治理的地位和作用。
- 2022年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作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有机组成部分，强调发挥国家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加强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着力扩大内需，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优化税制结构，完善转移支付体系；/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健全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金融监管，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健全资本市场功能。
- 2024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作出《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下文简称《决定》），将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作为未来五年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任务，强调必须完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统筹推进财税、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并且具体部署了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的主要任务。
- 事实上党的十八大召开之后，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时代的历史要求，宏观调控方式和政策机制发生了系统性的改变，逐渐形成了新的宏观经济治理理念。这一过程大致可以分为四个阶段，并且不同阶段又具有不同的特点。

■ (一) 基于对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重要判断，转变宏观经济调控理念

- 伴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进入新时代，国内国际经济态势变化，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虽然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和风险不断上升，特别是美国及西方主要经济体对我国经济发展的限制打压不断升级，但真正赢得竞争的根本出路还在于我国自身的竞争力提高。我国进入经济新常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发展虽然有周期性、总量性问题，但结构性问题最突出，矛盾的主要方面在供给侧”。

新常态下宏观调控指导思想上做出改变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由于在宏观调控方式上全面刺激政策的边际效果明显递减，“必须全面把握总供求关系新变化，科学进行宏观调控”，相应地在宏观调控指导思想上做出改变：

一是不再过度追求高速度增长，而是对经济增速实施区间管理，提高对经济增长速度波动的政策容忍度。

二是不再“大水漫灌”，而是注重定向调控，提高宏观调控的精准度和有效性，注重宏观政策总量效应的同时强调结构效应。

三是增强宏观政策的前瞻性、针对性和灵活性，适时适度进行预调微调，注重预期引导，降低宏观调控成本、提高调控效果。

■（二）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调整宏观经济调控方向

2015年	2015年10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五大发展理念。 2015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宏观调控的新战略方向，在相应的宏观政策目标上提出“三去一降一补”的主要任务。
2016年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进一步要求“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指出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必须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上想办法，努力实现供求关系新的动态均衡。
2017年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继续强调，要“适应我国经济发展主要矛盾变化，完善宏观调控，相机抉择、开准药方，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经济工作的主线”。
2018年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进一步重申，“我国经济运行主要矛盾仍然是供给侧结构性的，必须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动摇”。
2019年	2019年之后每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都始终坚持宏观经济调控要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主线贯穿于宏观调控全过程。

■（三）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构建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2017年党的十九大深入分析了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的转化，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根据主要矛盾转化提出的历史要求，进一步作出了“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重大判断”。

根据这一重大判断，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指出，推动高质量发展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确定发展思路、制定经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必须加快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标准体系、统计体系、绩效评价、政绩考核，创建和完善制度环境，推动我国经济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进展。

2022年党的二十大更进一步把实现高质量发展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首要任务，进一步明确了围绕高质量发展构建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的根本目标和要求。

■（四）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和民族复兴伟业的新征程

到“十三五”末（2020年底），中国实现了全面小康，摆脱了绝对贫困，实现了“第一个百年目标”，进入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和民族复兴伟业的新征程，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

2020年	2020年5月，习近平同志提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并指出，“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由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现实逻辑决定的”。
2022年	2022年党的二十大全面部署了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措施，并且明确提出，到2035年要形成新发展格局，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 一是进一步明确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根本任务，即推进高质量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以实现中国式现代化这一中心任务。 二是进一步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基本原则，即加强全局观念和系统统筹，突出问题导向和忧患意识，统筹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协同供给与需求双向发力等，形成目标优化、结构合理、协同高效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三是进一步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着力点，即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以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核心，以立足扩大内需为战略基点，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战略方向，以创新驱动为战略支持，以“稳中求进”为工作基调，推动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机统一，推进宏观经济治理能力的提升与中国式现代化进程的统一。 四是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体制改革要求，把完善宏观经济治理机制作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构成部分，以此为基础进一步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机制的主要任务。

2024年7月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对未来五年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需要完成的改革任务进一步予以明确，指出，科学的宏观调控、有效的政府治理是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的内在要求。从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和政策统筹协调机制，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制等方面，明确部署了具体举措，并要求2029年必须完成所提出的改革任务。
---------	---



CMF
China Macroeconomy Forum
中國宏觀經濟論壇



聚焦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治理中的实践,CMF 宏观经济热点报告发布

10月12日,CMF 宏观经济热点问题研讨会(第109期)在京举行。

本期论坛由中国人民大学国家一级教授、经济研究所联席所长、中国宏观经济论坛(CMF)联合创始人、联席主席**杨瑞龙**,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中国宏观经济论坛(CMF)主要成员**刘凤良**联合主持,聚焦“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治理中的实践”,来自政界、学界的知名经济学家**王一鸣**、**史育龙**、**赵振华**、**辛向阳**、**范志勇**联合解析。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副书记、教授、中国宏观经济论坛(CMF)主要成员**范志勇**代表论坛发布CMF中国宏观经济专题报告。

报告围绕以下三个方面展开: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二、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

三、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导下的中国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发展

一、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提出过程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准确把握国内外发展趋势,不断深化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阶段经济发展的规律性认识,创造性地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并在实践中不断总结和完善,形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下文简称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经济思想成为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根本指南。

2017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指出:“5年来,我们坚持观大势、谋全局、干实事,成功驾驭了我国经济发展大局,在实践中形成了以新发展理念为主要内容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这次会议将习近平经济思想概括为“一个主要内容”和“七个坚持”。

其中“一个主要内容”是指以“新发展理念”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主要内容，“七个坚持”涉及“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等相关内容。在这“七个坚持”当中既有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如“坚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也涉及对我国当时所处历史方位的基本判断，如“坚持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还有对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新时代主要矛盾变化、以及新时代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等方面进行了论述。

在此之前的2017年10月份，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经过长期努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这是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对党和国家工作提出了许多新要求。我们要在继续推动发展的基础上，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大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满足人民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

同时会议还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

2021年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决议，用十个“明确”概括了会议的核心内容。其中第七条是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简明概括。会议指出“明确必须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

和2017年相比，这次会议明确提出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和“统筹发展和安全”等内容。这是党中央根据当时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特别是2017特朗普政府上台之后，对我国发动贸易战、科技战和金融战，以及2020年全球新冠疫情爆发之后，我国经济运行环境、运行质量等一系列新变化对习近平经济思想进行的进一步完善。

2020年5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意见》中首次明确提出“宏观经济治理”概念，要求“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制”，“进一步提

高宏观经济治理能力”。

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原则要求包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扩大高水平开放和深化市场化改革互促共进”。

2020年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首次把“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作为“提升政府经济治理能力”的重要内容，极大地提高了宏观经济治理的地位和作用。

过去我们熟悉的概念是“宏观调控”，而“宏观治理”相较于“宏观调控”是一个更加完善、更加全面的概念。比如，在谈到宏观调控时，我们通常将其理解为一个短期问题——当经济过热时，需要采取措施降温；当经济收缩时，则应实施扩张性政策，使经济回到平稳发展的阶段。然而，与宏观调控相比，宏观经济治理的内涵更加全面。例如，“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不仅仅是经济周期层面的调节问题，而是关乎如何在统筹发展与安全的总体布局下，实现我国经济的平稳、持续、有序发展。因此，宏观经济治理是一个更加系统、更加全面的概念。

2022年6月，《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出版发行，习近平经济思想得到体系化呈现。《纲要》全面反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经济领域的原创性贡献，系统阐释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完整勾勒了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理论之纲、思想之要。在实践基础上对理论进行提炼总结的过程，同时也是理论本身不断走向深入的过程。《纲要》实现了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理论全貌的体系化呈现，也标志着习近平经济思想提升到了新的理论高度。

对照2022年版本和2017年版本，我们可以发现一些新变化，例如：

第一，由“新常态”拓展到“新发展阶段、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发展”；

第二，再次强调坚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决扫除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并进一步明确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制度基础；

第三，明确坚持问题导向部署实施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举措；

第四，明确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是我国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

第五，大力发展制造业和实体经济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着力点；

第六，统筹发展和安全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

二、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

习近平经济思想内容极为丰富，内涵也十分深刻，如何准确把握其内涵，是一项颇具挑战性的任务。我们尝试从学术理论框架构建的角度，对习近平经济思想进行梳理。

新中国建立之后，特别是三大改造完成进入社会主义以来，党领导全国人民在经济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初期以及新时代等各个历史阶段都取得了伟大的成就。一方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深化了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认识；另一方面，这一系列伟大成就也证明了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正确性。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深入推进，书写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我国发展具备了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充分展开和取得的伟大成就为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诞生提供了客观基础。

首先，习近平经济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为我们理解习近平经济思想理论体系提供了重要参照。借鉴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特别是《资本论》理论体系的构建方法，可以梳理出习近平经济思想所体现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一般—特殊—具体”的分析范式。

其次，结合矛盾分析法，可以分析习近平经济思想在历史发展维度上体现出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实践逻辑”的统一，说明习近平经济思想在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本质特征和一般原理认识的基础上，识别不同发展阶段下规律的不同形式，为分析和解决具体的现实问题（本文聚焦宏观经济治理问题）提供科学的理论工具。

由此可见，习近平经济思想在理论分析框架上坚持了马克思主义一脉相承的分析体系。我们尝试用上述方法，对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学理化体系进行构建。

第一，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一般层面”，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总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般性和本质特征。

第二，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特殊层面”，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总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新时代”特殊的规定性。

第三，作为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具体层面”，习近平经济思想给出了在“两个大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背景下，做好中国经济治理工作的基本方略。

党的二十大宣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标志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建构完成。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构成一个社会形态，它是社会主义社会形态在中国的具体形式，是“人类文明新形态”。

“人类文明新形态”把落后国家在建设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创建新社会形态的实践经验上升为新的理论范畴，为构建习近平经济思想学理化体系提供枢纽范畴，并推论出理解新社会形态特点的诸范畴和命题。

结合枢纽范畴和三个研究层次，以“人类文明新形态”为枢纽，围绕着“人类文明新形态”、“新发展阶段”、“新发展格局”，能够形成理论逻辑、历史逻辑和现实逻辑有机统一的三层次结构体系，分别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和历史方位，以及当前中国面临的现实问题和采取的具体战略。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后，我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现实没有发生变化，我国发展中国家的地位没有发生变化。具体来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形态的基本特征主要包括以下五点：一是中国共产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领导主体）；二是以人民为中心，追求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发展逻辑）；三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经济制度）；四是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方法论）；五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不忘伟大斗争（世界历史）。

三、习近平经济思想指导下的中国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发展

2020年5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中首次明确提出“宏观经济治理”概念，要求“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制”，“进一步提高宏观经济治理能力”。

2020年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首次把“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作为“提升政府经济治理能力”的重要内容，极大地提高了宏观经济治理的地位和作用。

2022年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作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有机组成部分，强调发挥国家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加强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着力扩大内需，健全现代预算制度，优化税制结构，完善转移支付体系；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健全现代中央银行制度，完善金融监管，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健全资本市场功能。

2024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作出《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下文简称《决定》），将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作为未来五年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任务，强调必须完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统筹推进财税、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并且具体部署了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的主要任务。

事实上，党的十八大召开之后，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时代的历史要求，宏观调控方式和政策机制发生了系统性的改变，逐渐形成了新的宏观经济治理理念。这一过程大致可以分为四个阶段，并且不同阶段又具有不同的特点。

接下来，进一步分析习近平经济思想在宏观经济治理中的重要体现，主要结合我国进入新常态以来宏观经济治理发展的不同阶段，对其进行简要梳理。

首先，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特征方面，主要分析以下三点。

第一，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加强党对经济工作领导方面的重要体现之一，就是设立了一系列中共中央层面的领导机构，例如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委员会、中央财经领导委员会、中央金融委员会，它们各自设有具体的领导架构和办事机构。

我们党在历次面临重大任务和攻坚阶段时，首要工作都是明确党的全面领导这一基本理念，这是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的根本保障。在经济方面，不仅体现为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也涉及如何协调党的各级领导机构之间、中央与地方之间以及不同部门之间

的关系。做好经济工作的首要前提，就是确保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集中和统一领导，确保政令畅通。

第二，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提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推进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把贫困人口全部脱贫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底线任务和标志性指标，明确到2020年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的目标任务，汇聚全党全国全社会之力打响脱贫攻坚战。

到2020年底，我国如期完成新时代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现行标准下9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32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2.8万个贫困村全部出列，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完成消除绝对贫困的艰巨任务。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推动更多资金资源‘投资于人’、服务于民生，支持扩大就业、促进居民增收减负、加强消费激励，形成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

过去，我国的投资主要集中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如今，在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的同时，我们更加注重“投资于人”。这体现在对老旧社区的改造、公共医疗服务体系的建设等方面，不仅包括硬件建设，还涵盖软件投入，例如聘请更多的医护人员、推动医疗资源下沉等，都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具体体现。

第三，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党的十九大报告把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的重要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公有制经济巩固好、发展好，同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不是对立的，而是有机统一的。我们国家这么大、人口这么多，又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把经济社会发展搞上去，就要各方面齐心协力来干，众人拾柴火焰高。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而不是相互排斥、相互抵消。”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

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

2025年两会报告要求推动标志性改革举措加快落地，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着力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2025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其次，我们将具体分析我国宏观调控与宏观经济治理不断完善和升级的历程。

第一个阶段是基于对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重要判断，转变宏观经济调控理念。伴随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进入新时代，国内国际经济态势变化，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虽然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和风险不断上升，特别是美国及西方主要经济体对我国经济发展的限制打压不断升级，但真正赢得竞争的根本出路还在于我国自身的竞争力提高。我国进入经济新常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发展虽然有周期性、总量性问题，但结构性问题最突出，矛盾的主要方面在供给侧”。

第二个阶段是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调整宏观经济调控方向。2015年10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五大发展理念。2015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宏观调控的新战略方向，在相应的宏观政策目标上提出“三去一降一补”的主要任务。2016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进一步要求“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指出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必须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上想办法，努力实现供求关系新的动态均衡。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继续强调，要“适应我国经济发展主要矛盾变化，完善宏观调控，相机抉择、开准药方，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经济工作的主线”。2018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进一步重申，“我国经济运行主要矛盾仍然是供给侧结构性的，必须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不动摇”。2019年之后每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都始终坚持宏观经济调控要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主线贯穿于宏观调控全过程。

第三个阶段是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构建宏观经济治理体系。2017年党的十九大深入分析了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的转化，指出“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根据主要矛盾转化提

出的历史要求,进一步作出了“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重大判断”。根据这一重大判断,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指出,推动高质量发展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确定发展思路、制定经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必须加快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标准体系、统计体系、绩效评价、政绩考核,创建和完善制度环境,推动我国经济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上不断取得新进展。2022年党的二十大更进一步把实现高质量发展作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首要任务,进一步明确了围绕高质量发展构建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的根本目标和要求。

第四个阶段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和民族复兴伟业的新征程。到“十三五”末(2020年底),中国实现了全面小康,摆脱了绝对贫困,实现了“第一个百年目标”,进入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和民族复兴伟业的新征程,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2020年5月,习近平同志提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并指出,“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由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现实逻辑决定的。”2022年党的二十大全面部署了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措施,并且明确提出,到2035年要形成新发展格局,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

一是进一步明确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根本任务,即推进高质量发展,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以实现中国式现代化这一中心任务。

二是进一步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基本原则,即加强全局观念和系统统筹,突出问题导向和忧患意识,统筹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协同供给与需求双向发力等,形成目标优化、结构合理、协同高效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三是进一步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着力点,即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以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核心,以立足扩大内需为战略基点,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战略方向,以创新驱动为战略支持,以“稳中求进”为工作基调,推动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与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有机统一,推进宏观经济治理能力的提升与中国式现代化进程的统一。

四是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体制改革要求,把完善宏观经济治理机制作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构成部分,以此为基础进一步明确了新发展阶段完善宏观经济治理机制的主要任务。

2024年7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对未来五年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需要完成的改革任务进一步予以明确，指出，科学的宏观调控、有效的政府治理是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的内在要求。从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和政策统筹协调机制，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制等方面，明确部署了具体举措，并要求2029年必须完成所提出的改革任务。

论坛第二单元，结合CMF中国宏观经济专题报告，各位专家围绕“习近平经济思想及其在宏观经济治理中的实践”展开讨论。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王一鸣**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全球经济形势日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也进入结构调整与动能转换的关键阶段。面对多重挑战，中国经济依然在继续创造经济发展的奇迹，不仅经济总量稳定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质量有效提升，而且表现出更强的韧性和活力。这一系列成就的取得，得益于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科学指引。在这一思想引领下，我国形成了独具中国特色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在治理理念、总量管理、治理目标、政策工具、治理方法、治理实践上都形成了鲜明的中国特色，为探索构建自主的经济学知识体系和话语体系提供了坚实基础。

第一，治理理念方面，强调要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第二，总量管理方面，坚持供给与需求两侧协同发力，根据供需形势变化确定主导方向。第三，治理目标方面，强调建立与高质量发展要求相适应的目标体系，推动实现质的有效提升与量的合理增长。第四，政策工具方面，层次上涉及宏观、中观、微观，功能上涉及增长、改革、民生，强调提高政策的内在联系，形成有机整体，提升政策合力。第五，治理方法方面，强调统筹协调与系统观念，强调统筹协调，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第六，治理实践方面，高度重视总结和提炼，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

国家发改委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中心主任**史育龙**认为，习近平经济思想具有科学性、人民性、开放性、实践性、时代性五个鲜明特征。2013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形成了“国家规划+财政货币政策+产业价格政策”的宏观调控体系；2019年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宏观调控制度体系”的概念，强调要健全以国家发展规划为战略导向，以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为主要手段，就业、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政策协同发力的宏观调控的制度体系；2020年5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明确提出了“宏观经济治理”的概念，强调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进一步提高宏观经济治理能力。

习近平经济思想关于宏观经济治理的理论创新主要体现在六个方面：一是明确宏观经济治理在国家治理体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经济制度三个层面的重要地位；二是宏观经济治理应该遵循的三个必须——必须适应高质量发展阶段、必须贯彻新发展理念、必须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三是拓展治理目标，超越了传统宏观调控强调的经济增长、充分就业、物价稳定、国际收支平衡，微观上强调“六有”，中长期强调“五更”；四是丰富治理工具，突出国家战略规划的方向和引领作用，形成宏观、中观、微观贯通，统筹短期、中期、长期，协同经济、社会、生态的政策体系；五是优化治理机制，强调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的更好结合、供需两侧协同及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六是完善治理方式，统筹稳和进，统筹逆周期与跨周期调节等，使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主任**赵振华**指出，自2023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四川、黑龙江等地调研时首次提出要加强形成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以来，这一概念迅速成为中国经济工作的核心议题。从逻辑上看，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源于现代产业，现代产业的建立依赖于先进技术，而先进技术则根植于科学发现和技术发明。在此需要明确科学与技术的不同功能：科学的核心功能是发现，而技术的核心功能在于发明和应用。这些发现、发明与应用活动的主要承担者是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中的科研人员。因此，如何有效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培养更多创新型人才，并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便成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所在。

第一，要增加科研投入与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尤其需要加大基础研究的投入比重和健全要素参与收入分配的机制，并营造一个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社会氛围。**第二，优化教育投入与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在保证投入的基础上，更要优化经费使用方向。**第三，构建开放协同的重点实验室体系**，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构建一个覆盖国家、区域、高校院所和企业的重点实验室体系，并打破它们之间的相互壁垒。**第四，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企业内部的研发成果转化路径较短，而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成果转化则需要系统性支持。**第五，培养复合型高素质人才队伍**，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一支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人才队伍。**第六，推动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协调发展**，必须通过全面深化改革，为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第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中国社科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原院长辛向阳认为，中国的改革从一开始就注重运用历史唯物论的社会基本矛盾分析法，通过调整生产关系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我们党高度重视

这一方法论的学习与运用。2013年12月，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就历史唯物主义进行了集体学习，强调要掌握社会基本矛盾分析法，以更好地认识国情、把握发展大势，并深入理解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性与紧迫性。当前，包括全面深化改革在内的许多重大战略部署，都是围绕社会基本矛盾分析法展开的。例如，“新质生产力”和“新型生产关系”的理论，正是运用这一方法论的理论创新成果。

同时，我们党高度重视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与方法论指导实践。2015年，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就辩证唯物主义进行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强调，必须不断接受马克思主义哲学智慧的滋养，更加自觉地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增强辩证思维、战略思维能力，努力提高解决我国改革发展基本问题的本领。宏观经济治理作为改革发展的基本问题之一，其许多方面都体现了这一哲学思想的深刻运用。具体来看，宏观经济治理必须立足于对发展阶段性特征的准确认识；宏观经济治理必须紧紧围绕“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这一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展开；系统观念体现在宏观经济治理的场域上、时间上和空间上。

中国人民大学国家一级教授、经济研究所联席所长、中国宏观经济论坛（CMF）联合创始人、联席主席**杨瑞龙**认为，如何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命题。“宏观调控”这一概念已不足以全面解释中国的政府与市场关系。在这一历史背景下，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宏观经济治理”这一概念，具有突破性和创新性意义。它既没有照搬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也没有直接套用西方经济学框架，而是立足于中国的实践，提炼出原创性的概念。因此，习近平经济思想中关于宏观经济治理的论述，是基于中国实际与制度特征提出的重要理论范畴，构成了中国自主经济学知识体系中的核心内容，具有突出的理论创新意义。

关于如何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提出以下六点政策建议。一是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微观基础，“管得住”的前提是“放得活”，政府的“有形之手”在该出现时必须出现，但不能随意干预、四处伸手。二是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与政策统筹协调机制，这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具体体现。三是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优化宏观调控方式，为提高宏观政策的有效性，必须在市场机制充分发挥作用的前提下，推进财税与金融体制改革。四是完善多元化宏观调控目标与结构性政策体系，除财政与货币

政策外，还需综合运用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五是加强预期管理，向市场传递清晰一致的信息，引导、协调和稳定市场主体预期，力求经济政策效果最大化。

更好发挥政府作用需要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杨瑞龙 中国人民大学国家一级教授、经济研究所联席所长、中国宏观经济论坛（CMF）联合创始人、联席主席

以下观点整理自杨瑞龙在CMF宏观经济热点问题研讨会（第109期）上的发言

一、处理好政府与市场关系要求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中国在坚持党的领导和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下，已经持续推进了长达四十多年的市场化改革进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不仅是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遵循，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依托。”坚持这一改革方向的核心，在于正确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同时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如何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无疑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命题。处理好这一关系的重要前提之一就是要合理界定政府的作用边界和职能范围。

在如何处理政府与市场关系这一问题上，我国过去在理论上长期存在空缺。因为在经典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体系中，实际上并不存在“政府与市场关系”的讨论。马克思主义经典政治经济学在预测未来社会形态时认为，当公有制取代私有制后，商品货币关系将逐渐消亡，整个经济活动将由社会中心统一安排社会劳动，因此并不存在“市场”，也就谈不上“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即便在列宁、斯大林时期，传统的政治经济学仍以计划经济为核心，商品货币关系仅在有限范围内存在，因此也未形成政府与市场关系的系统理论。

随着中国启动市场化改革，尤其是上世纪八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初，邓小平南方谈话明确了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后，中国面临一个十分现实的问题：如何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为此，我们需要理论支撑。当时在经济学界主要借鉴了西方主流经济学的相关理论来讨论政府与市场关系。其理论来源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斯密教条下政府与市场之间关系。斯密认为，市场机制作为一只“看不见的手”能够自动出清市场，政府只需扮演“守夜人”角色，其倡导个人主义、自由主义的价值观；（2）福利主义经济学的逻辑：适度政府干预。市场是不完善的，从而市场会失败，政府干预是必要性的，但政府干预需适度，即市场做不了或做不好时才引入政府干预。（3）凯恩斯经济学与政府干预主义。凯恩斯认为，由于三个心理规律，当有效需求与有效供给达到均衡是市场上还存在非自愿失业，

从而政府需要通过逆周期总量调节如财政货币政策来刺激总需求。凯恩斯主义在中国影响很广，认为市场无法通过自身机制实现充分就业和平衡增长，政府应通过财政和货币政策进行宏观调控，实现总量平衡；（4）新自由主义学派关于政府与市场关系的论述。新自由主义经济学是指当代经济理论中强调自由放任理论与政策的经济学体系和流派，70年代末以来成为西方经济学的主流。比如货币学派、理性预期学派、供给学派、新制度学派等，是构成新自由主义经济学的重要经济学派。该理论认为市场会失败，但政府也会失败，且政府失败更为严重，因此主张严格限制政府干预范围。

长期以来，我国并没有形成成熟的政府与市场关系理论，大多借用西方主流经济学的分析框架，特别是凯恩斯主义的政府干预理论。。凯恩斯主义逻辑下的宏观调控是指政府主要运用财政、货币等政策工具实现经济增长、物价稳定、充分就业、国际收支平衡等政策目标，弥补市场缺陷。很显然，西方主流经济学逻辑下的政府与市场关系及宏观调控理论并不完全适用于我国，其原因在于：第一，中国是一个发展中大国，具有二元经济结构、独特的历史文化传统和超大规模经济体特征；第二，中国正处于转型过程，包括市场化、工业化、城市化、国际化，而凯恩斯主义主要适用于成熟的市场经济国家；第三，中国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坚持党的领导。这些国情决定了政府必须在更广范围内发挥重要作用。具体来看，政府在经济层面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制度层面**，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维护国家安全、实现共同富裕、追求社会公平正义。二是**改革层面**，中国的改革是在党的领导下有组织推进的。三是**宏观层面**，政府在总量管理、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中承担重要职能。四是**中观层面**，涉及产业政策、区域协调发展等问题，这些在西方主流经济学中通常不属于宏观政策范畴，但在中国却极为重要。五是**微观层面**，政府在就业、物价调控、垄断与竞争政策、收入分配等方面也发挥着重要作用。

由此可见，“宏观调控”这一概念已不足以全面解释中国的政府与市场关系。习近平总书记根据中国的国情及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历史使命，提出了“宏观经济治理”这一概念，具有重要的理论创新性意义。它既没有照搬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也没有直接套用西方经济学框架，而是立足于中国的实践，提炼出原创性的概念。因此，习近平经济思想中关于宏观经济治理的论述，是基于中国实际与制度特征提出的重要理论范畴，构成了中国自主经济学知识体系中的重要内容，具有突出的理论创新意义。

如何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重要议题。党的二

十届三中全会提出，既要“放得活”，又要管得住”。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政府的职责和作用主要是保持宏观经济稳定，加强和优化公共服务，保障公平竞争，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可持续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弥补市场失灵。这一论述的内涵与外延均已远超传统“宏观调控”的范畴。总书记进一步强调，要实现“有度的宏观调控”，即科学的宏观调控和有效的政府治理，并指出：“科学的宏观调控与有效的政府治理，是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的内在要求。”

因此，“宏观调控”与“宏观经济治理”可有着重要的差异。**宏观经济治理的目标更加多元**，不仅包括经济增长、物价稳定、充分就业、国际收支平衡等传统宏观调控目标，还涵盖结构优化、科技创新、生态文明、国家安全等社会发展目标。其次，**宏观经济治理更加强调经济与非经济政策的协调性**，既要处理经济领域问题，也要统筹非经济领域事务，实现政策协调。再次，**宏观经济治理既关注短期调节，也注重中长期发展规划**，将五年规划等制度性安排纳入治理框架。最后，**宏观经济治理更加重视制度框架的构建**，将其纳入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整体布局之中，作为国家治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因此，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理解宏观经济治理的内涵，具有十分重要而深远的意义。它是中国化的话语体系，讲述的是中国故事，但同时也具有可供一般经济学借鉴的普遍理论价值。

二、如何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第一，完善宏观经济治理的微观基础。“管得住”的前提是“放得活”。党的二十大之前，我们的表述是“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而在二十大报告中，这一表述有所调整，将“和”改为了逗号。前者的“和”体现了并列关系，意味着政府与市场的作用可以相互说明；但修改为逗号后，逻辑顺序更加清晰——首先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然后再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换言之，必须先让经济“活”起来，才能“管”得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市场决定资源配置是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市场经济本质上就是市场决定资源配置的经济。要让市场机制充分发挥作用，需要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的基础条件：一是市场主体，产权明晰化是应有之义；二是市场环境，应建立公平竞争、反垄断和自由价格体系；三是市场体系，包括健全的商品市场和要素市场，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四是市场秩序，保障市场运行的稳定性与规范性。

同时，政府的作用边界也应由市场来界定。政府的作用不是越大越好，而是要有合理的界限和边界，这就是总书记所强调的“有度”。所谓“有度”，即在充分发挥市场作用的基础上，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总书记强调，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就要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深化体制改革。“该管的事一定要管好、管到位，该放的权一定要放足、放到位”，坚决克服政府职能错位、越位、缺位的现象。政府的“有形之手”在该出现时必须出现，但不能随意干预、四处伸手。

第二，宏观经济治理的第一层级框架：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与政策统筹协调机制。党的二十大报告，特别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宏观经济治理的制度架构提出了顶层设计，即“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和政策统筹协调机制”，它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具体体现。在政策制定与经济活动管理过程中，涉及众多部门与政策类型，既包括经济政策，也包括非经济政策。各项政策从自身角度看或许都是合理的、必要的，但在共同作用于社会经济体系时，可能会产生相互影响，既可能是相互促进的，也可能是相互冲突的，甚至方向相斥的“合成谬误”。现实中，我们常见到文件条款各自合理，但落实时相互“打架”的情况。

要解决这一问题，必须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建立完善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与政策统筹协调机制。其核心在于加强国家重大战略的深度融合，强化国家战略的宏观引导、统筹协调功能，围绕国家发展战略目标，实现财政、货币、产业、就业等政策的协同发力，优化各类增量资源配置。国家发展改革委在新时代被赋予更加重要的职责，尤其在“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开局之际，五年规划制定与执行将继续在我国宏观经济治理与政策协调中发挥重要作用。这也是我国与西方国家的区别之一——我们能够通过制度化设计，使政策形成合力，实现“一加一大于二”的效果。

第三，宏观经济治理的第二层级框架：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优化宏观调控方式。宏观经济治理的第二层次是总量管理。然而，要使总量管理在中国真正发挥效能，就必须深化财税与金融体制改革，优化宏观调控方式。西方国家拥有一套相对成熟的“相机抉择”机制及财政货币政策框架，但简单照搬到中国并不可行。原因在于市场环境、体制结构、政策职能及传导机制均存在差异。因此，为提高宏观政策的有效性，在市场机制发挥决定性作用的条件下，政府主要不再依靠行政手段直接干预经济，而是选择一定的经济政策，包括财政与货币政策分别作用于经济过程、经济秩序、经济活动基础，间接影响微观主体的行为，达到一定

的宏观调控目标。为此、推进财税与金融体制改革。在财税体制改革中，需要健全预算制度与税收制度，特别是通过重新调整中央与地方政府的事权与财权，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在金融体制改革中，应重点加快完善中央银行制度，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提高货币政策的效率，同时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完善金融监管体系，完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强化开放条件下金融安全机制。

第四，宏观经济治理的第三层级构建：完善多元化的宏观调控工具。除了财政金融政策外，还要综合运用就业、产业、投资、消费、环保、区域等政策，实现多元化宏观经济治理目标。中国作为转型中的国家，长期存在结构失衡问题，严重影响资源配置效率。因此，需要通过结构性政策加以校正。其中，产业政策与区域政策尤为关键。由于各地经济发展差异显著，中国的政策不可能“一刀切”。在西方国家，产业与区域结构调整主要依靠市场力量，但在中国，政府必须发挥积极作用。然而，结构性政策具有双刃剑效应——既可能矫正结构失衡，也可能因不当干预导致结构固化。

因此，产业与区域政策必须设定合理标准。好的产业政策、区域政策能促进结构优化；反之，不当的政策会带来负面效应。要防止“坏的政策”，就必须让市场成为检验政策成效的重要机制。政府制定产业与区域政策时，应以市场机制为导向。由于中国区域发展不平衡，经济结构复杂多样，若完全依靠市场自发调节可能耗时过长，代价太高，政府在方向正确的情况下适度引导，能显著提高效率、节约资源。但若方向失误，则可能导致结构性扭曲。因此，优化和科学制定产业政策、区域政策，明确结构性政策的有效性边界是优化宏观经济治理的重要内容。

第五，加强预期管理。习近平总书记在谈及宏观经济治理时特别强调“预期管理”的重要性。所谓预期，是人们基于当前信息对未来经济形势的判断。若对未来预期良好，信心增强；若预期悲观，信心不足。不同的预期将显著影响政策执行效果。若忽视预期变化，政策效果可能被抵消。因此，提高宏观经济治理的有效性，必须强化预期管理。所谓预期管理，是指宏观调控主体通过政策解读、信息公开、新闻发布等方式，向市场传递指向明确、逻辑一致的信息，有效引导、协调和稳定市场主体的预期，力求经济政策效果最大化，而副作用最小化，从而减少不确定性，促使政策达到预期效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施宏观调控，要更加重视引导市场行为和社会心理预期。”从而在提高宏观调控科学性的同时，提高宏观调控艺术性。

宏观经济治理作为立足中国实践的重要创新概念，构成了我国自主经济学知识体系的重内容。我们应继续深入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宏观经济治理的重要论述。

习近平经济思想引领我国宏观经济治理体系 创新发展

王一鸣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

以下观点整理自王一鸣在 CMF 宏观经济热点问题研讨会（第109期）上的发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发展的外部环境错综复杂，我国经济发生阶段性变化，经济运行很多情况是改革开放以来没有碰到过的。但中国经济在复杂严峻的形势下，经济总量稳定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质量有效提升，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国力实现大幅跃升。中国经济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最重要的是在习近平经济思想引领下，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在治理理念、供需管理、治理目标、政策工具、治理方式、治理实践上都形成了鲜明的中国特色。

一、在宏观经济治理理念上，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2012年后，中国经济的结构性矛盾和问题日益凸显，经济增速下行压力加大。同时，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持续蔓延，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国际贸易低迷，保护主义上升。2013年7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提出，我国经济面临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新特征。随后在2014年5月河南考察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根据我国经济出现的新特征，首次提出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的重要判断。2014年7月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强调经济工作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在201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从九个方面趋势性变化分析了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基本特征、内

在逻辑和应对举措，强调“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

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宏观经济治理理念强调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在201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全面刺激政策边际效果明显递减”，“必须全面把握总供求关系新变化，科学进行宏观调控”，阐明新常态下宏观经济调控，不盲目追求增长速度，把转方式调结构放在更加重要位置，推动宏观经济调控理念发生转变。在2015年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新发展理念强调，不能简单以生产总值增长率论英雄，必须实现创新成为第一动力、协调成为内生特点、绿色成为普遍形态、开放成为必由之路、共享成为根本目的的高质量发展，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新发展理念回答了新时代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实现发展的重大问题，是我国宏观经济治理理念的深刻变革。

二、在宏观经济总量管理上，既讲供给管理也讲需求管理，根据供需形势确定主导方向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指出，“供给和需求是市场经济内在关系的两个基本方面，是既对立又统一的辩证关系，二者你离不开我、我离不开你，相互依存、互为条件”，“放弃需求侧谈供给侧或放弃供给侧谈需求侧都是片面的”。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动态平衡是宏观经济调控的基本目标，但总供给与总需求之间的平衡是相对、动态的过程，强调在不同发展阶段根据供需形势确定主导方向，或是以供给管理为主线，或是加强需求管理，但无论是哪种情况，供需两侧都需协同发力。

2015年底，针对结构性产能过剩问题，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着力加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2016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国经济运行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虽然有周期性、总量性因素，但根源是重大结构性失衡，导致经济循环不畅，必须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上想办法，努力实现供求关系的动态均衡。”在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指出，“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经济工作的主线”。可见，这个时期是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总量管理的主要方面。

2020年的世纪疫情对我国供需两侧都造成巨大冲击，但对需求的冲击更为严重，在年底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紧紧扭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注重需求侧管理”，强调“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必须在合理引导消费、储蓄、投资等方面进行有效制度安排”。2021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继续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的同时，要求“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在2022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协同发力”，

并将之上升为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之一。可见，宏观调控必须适应发展阶段性变化，该扩大需求时要扩大需求，该调整供给时要调整供给，相机抉择，开准药方。

三、在宏观经济治理目标上，构建与高质量发展要求相适应的目标体系

高质量发展是习近平经济思想的标识性范畴。在2017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质量发展，就是能够很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发展，是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并从供给、需求、投入产出、分配、宏观经济循环等方面阐明高质量发展的基本特征。强调“加快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标准体系、统计体系、绩效评价、政绩考核，创建和完善制度环境”。在党的二十大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作为新时代宏观经济治理的主要目标，“推动高质量发展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确定发展思路、制定经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

高质量发展是质和量的有机统一。在宏观经济治理目标上，坚持把经济发展的质和量有机统一起来，努力更好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具体而言，推动创新成为发展的第一动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协调成为发展的内生特点，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推动绿色成为发展的普遍形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推动开放成为发展的必由之路，提升国际循环质量和水平；推动共享成为发展的根本目的，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四、在宏观经济治理政策工具上，构建多层次多功能的政策组合

我国宏观经济治理的政策工具，随着经济发展阶段性转换不断丰富和完善，在层次上涉及宏观、中观与微观，在功能上涉及增长、结构与改革等多方面。2015年前，宏观政策主要强调总需求管理。2015年后，为配合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政策体系迎来重要拓展，当年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实施相互配合的五大政策支柱”，既宏观政策、产业政策、微观政策、改革政策、社会政策。在这之后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根据形势变化，调整五大政策的重点和内容，并强调提升政策的有效性。

2021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进一步将五大政策支柱拓展为七大政策，增加了科技政策和区域政策，会议明确要求，宏观政策要稳健有效，微观政策要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结构政

策要着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科技政策要扎实落地，改革开放政策要激活发展动力，区域政策要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社会政策要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并强调进一步提高了七大政策之间的内在联系，形成有机整体，提升推动经济稳定增长和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合力。

五、在宏观经济治理方法上，强调统筹协调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在宏观经济治理上，强调统筹协调，坚持系统观念。2019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必须从系统论出发优化经济治理方式，加强全局观念，在多重目标中寻求动态平衡”。2021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必须加强统筹协调，坚持系统观念”作为一条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就宏观经济治理而言，突出强调以下几方面的统筹协调，一是统筹逆周期调节和跨周期调节，使宏观经济的短期目标与经济发展的中长期目标有机衔接；二是统筹协调供给与需求，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良性动态循环；三是统筹协调各种政策手段。一方面，加强财政、货币、就业、产业、区域、贸易、环保等政策和改革开放举措的协调配合，另一方面，把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性政策统一纳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提高政策整体效能。

同时，我国宏观经济治理方法的鲜明特色就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历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始终强调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在2016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特别强调“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是治国理政的重要原则，也是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2021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坚持“稳中求进”上升为我们党在应对风险挑战实践中积累起来的一条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从明确“稳中求进”为经济工作总基调，到将其上升为“治国理政的重要原则”和“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进而将其提高到对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体现了对“稳中求进”认识的不断深化。

六、在宏观经济治理实践上，高度重视总结和提炼规律性认识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宏观经济治理实践中，高度重视总结和提炼做好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2018年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五个必须”，必须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必须从长期大势认识当前形势，必须精准把握宏观调控的度，必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必须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根据新形势提出“五个必须”，必须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必须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协同发力，

必须坚持依靠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必须坚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必须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

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在不断深化对经济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基础上，归纳总结“五个统筹”，蕴含着宏观经济治理的方法论。一是统筹好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的关系。既要充分发挥“有效市场”作用，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又要发挥好“有为政府”作用，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弥补市场失灵，使政府和市场“两只手”有效结合，相得益彰，不断增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生机和活力。二是统筹好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关系。充分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超强供给能力优势，打通经济循环堵点卡点，推动供需良性互动，实现更高水平的供需动态平衡。三是统筹好培育新动能和更新旧动能的关系。既要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培育一批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壮大新动能，也要通过数字赋能、工艺升级、管理创新等多种路径，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优化更新旧动能。四是统筹好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的关系。做优增量能够为盘活存量提供条件和机遇，盘活存量能为做优增量提供空间和资源，把两者有机结合起来，就能更好挖掘发展潜力，拓展发展空间。五是统筹好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经济发展是质和量的有机统一，质的提升为量的增长提供持续动力，量的增长为质的提升提供重要基础，二者相辅相成。

在习近平经济思想的引领下，我国宏观经济治理实践取得重大进展，推动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对这些创新实践进行学理化的总结和归纳，构建有中国特色的宏观经济治理知识体系、话语体系、学术体系，是一项重要而又紧迫的任务。

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几点思考

赵振华 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经济学教研部主任

以下观点整理自赵振华在CMF宏观经济热点问题研讨会（第109期）上的发言

自2023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四川、黑龙江等地调研时首次提出要加强形成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以来，这一概念迅速成为中国经济工作的核心议题。在当年部署2024年经济工作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加快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被列为首要任务。此后，在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以及最近部署今年经济工作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多个重要场合，新质生产力都被反复强调和部署。

从逻辑上看，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源于现代产业，现代产业的建立依赖于先进技术，而先进技术则根植于科学发现和技术发明。在此需要明确科学与技术不同功能：科学的核心功能是发现，而技术的核心功能在于发明和应用。这些发现、发明与应用活动的主要承担者是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中的科研人员。因此，如何有效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培养更多创新型人才，并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便成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所在。

一、增加科研投入与深化科研体制改革

首先，需要增加科研投入并优化其结构。去年，我国的研发投入总量达到3.61万亿元，位居世界第二，研发强度为2.68%，并规划到2035年达到3.5%左右。然而，一个突出的问题是，研发经费中用于基础研究的比重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不小的差距。这种结构性问题可能导致在人工智能等前沿领域出现应用层领先、但基础研究层存在短板的情况。因此，加大基础研究的投入比重至关重要。

其次，必须深化科研体制改革。这要求健全要素参与收入分配的机制，以激发创新要素的活力，使其贡献更多地通过市场价值体现，遵循初次分配注重效率的原则。同时，鉴于科技创新常伴有失败的风险，必须营造一个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社会氛围。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决定》为此提出了一系列措施，包括：在政府层面，推动科技力量、要素配置、人才队伍的体系化协同；在企业层面，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支

持企业参与国家科技攻关；在科研院所层面，鼓励其以“先使用、后付费”的方式向中小微企业许可科技成果，并扩大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的范围。

二、优化教育投入与深化教育体制改革

在教育投入方面，我国已形成并长期坚持两项关键机制。其一是确保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不低于4%，这一目标已连续多年实现。其二是落实财政预算中教育经费的两个“只增不减”，即教育支出的年度预算总额和生均经费标准均需逐年增长。尽管如此，仍有个别市、县未能完全落实，需要通过相关部门的督促予以保障。

在保证投入的基础上，更要优化经费使用方向。对于基础教育，投入的重点应更多地放在提高教师素质等“软件”建设上。对于高等教育，则需在提升教师素质的同时，着力改善硬件设施，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提质学生宿舍，为学生提供良好的生活与学习环境；二是提质图书馆，为学生提供优质的学习资源与空间；三是提质实验室，为科研创新活动提供必要的实验条件。

在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方面，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指明了方向：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扩大免费教育范围，重点向学前教育延伸；推动职普融通、产教融合；优化高等学校学科设置，突出特色与优势，而非追求数量；并强化科技教育与人文教育的协同，加强通识教育。

三、构建开放协同的重点实验室体系

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构建一个覆盖国家、区域、高校院所和企业的重点实验室体系，并打破它们之间的相互壁垒。目前，我国第一轮国家实验室重组已经完成，数量达到400多个。国家实验室的核心功能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瞄准未来较长时期内的重大科学发现与技术发明；二是针对当前我国面临的重大“卡脖子”技术，进行有组织的科研攻关。

这些重大的科研平台应当作为公共产品，而不是被特定单位所固定，以促进开放协同。例如，一些高校已经开始进行改革，如清华大学已将其下属的国家实验室由院系统筹管理，向校内其他院系乃至校外其他高校的科研人员开放，从而打破了原有的壁垒。除了国家层面，在区域、高校院所和企业层面也需要构建相应的重点实验室，形成协同创新的合力。

四、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科研成果本身并非生产力，必须经历转化过程。企业内部的研发成果转化路径较短，而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成果转化则需要系统性支持。为此，需要多措并举：第一，完善实体与虚拟相结合的科技成果交易市场。第二，鼓励和规范风险投资、私募股权和天使投资等，为高风险的科技创新提供资金支持。第三，利用工业互联网构建集“产、学、研、用、金”于一体的平台，高效对接企业的技术需求、高校的研发能力与金融机构的资金支持，降低信息成本。第四，加强新领域、新赛道的制度供给，确保制度创新能够跟上科技创新的步伐，为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构建与之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

五、培养复合型高素质人才队伍

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一支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人才队伍。这支队伍不仅包括具备科学家素养和领导力的战略科学家，也需要能够将蓝图变为现实生产线的工程师等各类“师”级人才，以及技艺精湛的“大国工匠”。此外，更需要能够有效组织各类创新要素、兼具创新精神与家国情怀的战略企业家。

六、推动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协调发展

根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必须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发展更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这不仅涉及所有制、分配方式等狭义的生产关系，也涵盖生产、分配、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的制度与规则。因此，必须通过全面深化改革，为新质生产力的发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七、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我国地域辽阔，各地区的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科技条件差异巨大，因此发展新质生产力不能采用单一模式，必须因地制宜。习近平总书记在去年两会期间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以及在主持召开中部、西部地区座谈会时都强调了这一原则。各地必须从实际出发，根据自身特点，着力于“短板企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走差异化、特色化的发展道路。

习近平经济思想中的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与方法论

辛向阳 中国社科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原党委书记、院长、研究员，中国社科大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以下观点整理自辛向阳在 CMF 宏观经济热点问题研讨会（第109期）上的发言

一、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社会基本矛盾分析法推动中国的改革不断向纵深发展。

2013年12月3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11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强调：推动全党学习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和方法论，更好认识国情，更好认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势，更好认识历史发展规律，更加能动地推进各项工作。“要学习和掌握社会基本矛盾分析法，深入理解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第一，运用这一方法论，我们提出了新质生产力以及新型生产关系的理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推动技术革命性突破、生产要素创新性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推动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优化组合和更新跃升，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以高技术、高效能、高质量为特征的生产力；健全相关规则和政策，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生产关系，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大幅提升全要素生产率。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生产关系必须与生产力发展要求相适应。发展新质生产力，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形成与之相适应的新型生产关系。新型生产关系，我认为应该包括以下三个主要方面：其一，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主体地位更加充分，也可以说，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素就是具有高技能的劳动者；其二，劳动者能够更加积极主动地参与和影响生产的过程，管理的民主性大大加强了；其三，劳动者的报酬会不断提高。

第二，运用这一方法论，提出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的论断。国家治理过去一直是作为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来看待的。从现实来看，国家治理是相对独立于上层建筑的一个部分，它有其自身的特性。首先，国家治理问题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三中全会指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到二〇三五年，全面建成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其次，国家治理的国际

作用越来越重要。美国政府治理的一个重要作用就是利用自己的硬实力为其企业发展扫清外部障碍：谁阻碍美国企业发展就灭掉谁。美国的著名趋势大师、《纽约时报》专栏作家托马斯·弗里德曼曾经在1999年说：“隐藏在市场背后的手只有握成拳头才能发挥力量。事实上，麦当劳的兴盛离不开美国军用飞机 F-15 的设计者麦克唐纳·道格拉斯。确保硅谷科技公司蓬勃发展所必不可少的的拳头被叫做美国陆军、空军、海军和海军陆战队。”我们的政府治理也要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加有效的保障，为此，三中全会指出：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建立高效便利安全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探索建立高技术人才移民制度；健全国际宏观政策协调机制；加快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积极参与国际金融治理；建设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建设全球集散分拨中心，支持各类主体有序布局海外流通设施，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国际物流枢纽中心和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健全国际商事仲裁和调解制度，培育国际一流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

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来解决经济治理中的重大问题。

2015年1月23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20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强调：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必须不断接受马克思主义哲学智慧的滋养，更加自觉地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增强辩证思维、战略思维能力，努力提高解决我国改革发展基本问题的本领。“要学习掌握唯物辩证法的根本方法，不断增强辩证思维能力，提高驾驭复杂局面、处理复杂问题的本领。”

第一，经济治理必须把握好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在2017年“7·26”讲话中，习近平明确指出：“认识和把握我国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要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是一个静态、一成不变、停滞不前的阶段，也不是一个自发、被动、不用费多大气力自然而然就可以跨过的阶段，而是一个动态、积极有为、始终洋溢着蓬勃生机活力的过程，是一个阶梯式递进、不断发展进步、日益接近质的飞跃的量的积累和发展变化的过程。

第二，经济治理必须紧紧围绕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的历史性转化。2020年10月29日，在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中，习近平指出：要深刻认识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增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系统性。“推动解决这些问题，要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方法论”。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方法论，我

们认识到人民群众需求从物质文化需求变成了美好生活的要求：更高的物质文化需求，还有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的需求；不仅解决有没有，还要解决好不好，不仅有需求领域的扩展，还有需求质量的发展：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更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不仅要注重需求的客观性，还要注重需求的主观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三，经济治理必须坚持系统观念。系统观念是以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为基础的。

2019年1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发表题为“辩证唯物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文章。文章指出：学习掌握唯物辩证法的根本方法，要求我们善于处理局部和全局、当前和长远、重点和非重点的关系，在权衡利弊中趋利避害、作出最为有利的战略抉择。我们全面深化改革，不能东一榔头西一棒子，而是要突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学习和运用唯物辩证法，就要反对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我们的先人早就认识到了这个问题，很多典故都是批评和讽刺形而上学的，如盲人摸象、郑人买履、坐井观天、掩耳盗铃、揠苗助长、削足适履、画蛇添足，等等。世界上只有形而上学最省力，因为它可以瞎说一气，不需要依据客观实际，也不受客观实际检查。而坚持唯物辩证法，则要求用大气力、下真功夫。

2019年5月，《求是》第10期发表习近平的《深入理解新发展理念》的文章。文章指出：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是普遍联系的，事物及事物各要素相互影响、相互制约，整个世界是相互联系的整体，也是相互作用的系统。坚持唯物辩证法，就要从客观事物的内在联系去把握事物，去认识问题、处理问题。

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注重目标引领，把握政策取向，讲求时机力度，强化系统思维，提升宏观政策实施效能。打好政策“组合拳”。加强财政、货币、就业、产业、区域、贸易、环保、监管等政策协同以及与改革开放举措的协调配合，增强政策合力。**健全和用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工作机制，把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性政策统一纳入一致性评估，统筹政策制定和执行全过程，提升政策目标、工具、时机、力度、节奏的匹配度。**出台实施政策要能早则早、宁早勿晚，与各种不确定性抢时间，看准了就一次性给足，提高政策实效。这些要求都是习近平系统观念的体现。



把脉中国经济 传递中国声音
Taking Economic Pulse, Forecasting Economic Future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 中国人民大学立德楼1105

Add: 1104, Lide Building,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59 Zhongguancun Street,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China

网站: <http://ier.ruc.edu.cn/>

微信公众号:

